

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有土地使用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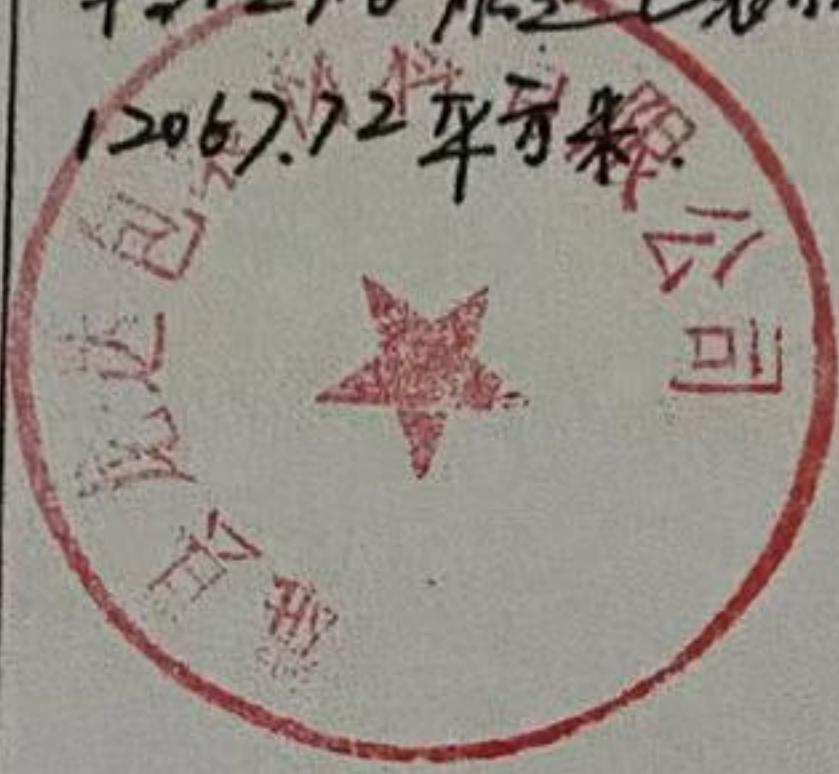
No 013984416

仅供 探路者
备案使用，再复印无效。
雄县龙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
2021 年 6 月 9 日

土地使用者	雄县龙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		
座落	高速引线西. 雄州塑料包装生产基地		
地号	—	图号	—
用途	工业用地	土地等级	—
使用权类型	出让	终止日期	2054年4月15日止
使用权面积		25400.9 平方米	
其中共用分摊面积		—	
填证机关			

此复印件只用于办房产证
(章)
2021年4月25日

仅供探路者
备案使用，再复印无效。
雄县龙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
2021年6月9日

日期	记 事 内 容
2005年 6月	转让给泰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333.18 平方米. 剩余 12067.72 平方米 

仅供 探路者
 备案使用，再复印无效。
 雄县龙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
 2021 年 6 月 9 日

土地使用权人	雄县龙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			
座落	雄县高速引线西侧雄州塑料包装项目集中区			
地号	/	图号	/	
地类(用途)	工业用地	取得价格	/	
使用权类型	出让	终止日期	2054年12月30日	
使用权面积	3409.7 M ²	其中	独用面积	/ M ²
			分摊面积	/ M ²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，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，经审查核实，准予登记，颁发此证。

仅供探路者
 备案使用，再复印无效。
 雄县龙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
 2021年6月9日

